

证券代码：603577

证券简称：汇金通

公告编号：2020-051

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监事的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7月29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监事的议案》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刘杰先生、张明扬先生因工作调整，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，其将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前继续履行职责。公司监事会对刘杰先生、张明扬先生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。

经公司主要股东推荐，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刘雪香女士、何树勇先生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（候选人简历见附件）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并以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，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。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刘雪香女士、何树勇先生以其在公司任职的实际职务领取薪酬，不领取监事薪酬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年7月30日

附件：

刘雪香女士，1966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大专学历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曾任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主任、市场服务部主任。现任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物流部顾问，青岛强固标准件有限公司总经理兼法定代表人，烟台金汇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，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铺集分公司负责人。刘雪香女士持有公司股票837,240股，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相关部门处罚或惩戒的情形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。

何树勇先生，1984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本科学历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曾任河北津西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察室监察员、主任助理、副主任，河北津西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监察处副处长。何树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，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相关部门处罚或惩戒的情形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。